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8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总股本 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2月21日，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97,198股，占公司总股本88,240,000股的比例为1.0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40元/股，最低价为15.5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411,535.4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报告书暨落实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

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97,198 股，占公司总股本 88,240,000 股的比例为 1.0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2.40 元/股，最低价为 15.5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411,535.4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3 日